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2023-067

##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浦星公路 797 号 1 号楼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4,216,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266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志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王洪涛先生现场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

“《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苏志强先生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 4、出席方式：现场/视频。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优化调整公司经营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51,207,200	99.4571	2,958,800	0.5338	50,000	0.0091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优化调整公司经营业务的议案	14,587,200	82.9006	2,958,800	16.8151	50,000	0.284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无特别决议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韩骐瞳，韩璐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